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合作共建协议》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麦迪科技”）与苏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园区管委会”）、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以下简称“自动化研究所”）签署《合作共建协议书》（以下简称“本协议书”）。园区管委会与自动化研究所经友好协商，决定在园区设立“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苏州智能制造与大数据产业技术研究院”（拟定名，简称“苏州研究院”）和“苏州中科机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定名，简称“苏州中科”）、公司以法人独资设立的“中科麦迪人工智能研究院（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迪研究院公司”），作为上述合作事宜的载体。2018年1月2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了《关于签订〈合作共建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现对相关内容补充完善如下：

一、公司参与《合作共建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麦迪研究院公司与原公告披露的自动化研究所通过苏州研究院和苏州中科与园区管委会合作拟达成的关于人才、产业、资本及拟实现的产值等合作内容及其他相关工作内容无直接关系，公司及麦迪研究院公司在本协议书中的合作及工作内容仅包括如下事项：

1、苏州研究院在健康医疗大数据行业承诺协议期内在苏州市范围内与麦迪研究院公司形成排他性的技术合作关系。同时，苏州研究院在健康医疗大数据行业承诺协议期内在江苏省范围内与麦迪研究院公司形成排他性的项目申报合作

关系。上述合作关系是排他性的，但具体内容还未确定，在进行具体的单项目技术合作及项目申报合作时还需另行签订协议，协议的权利义务条款内容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苏州研究院与麦迪研究院公司的研发项目合作形式具体为签订项目合作协议，根据项目内容拨付相应资金，苏州研究院根据项目合同完成相关技术研发，成果归属依据所签署的协议约定。具体的合作细节尚未确定，项目合作协议的权利义务条款内容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考核期内，每年麦迪研究院公司与苏州研究院签订的项目委托合同总额不少于 200 万元。苏州研究院指派由苏州研究院院长领衔的不少于 5 名研发骨干参与麦迪研究院公司所委托的项目研发。

4、园区管委会、麦迪科技、苏州研究院共同组成理事会，对麦迪研究院公司的发展阶段目标进行考虑，由园区管委会根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拨付补贴建设资金（经费）。根据本协议的相关条款，园区管委会给予麦迪研究院公司的补助需要达到相应的发展考核目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拟出资设立健康医疗投资基金可能存在的风险

1、公司和园区管委会代表机构拟共同出资设立的健康医疗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投资基金”）事宜尚须经过公司决策程序通过、并经双方进一步商议确定后另行签署协议，基金的设立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2、原公告披露的首期基金麦迪科技出资将不少于 1 亿元、基金未来的扩展规模等事项，仅属于协议的初步合作意向。目前，基金的出资来源、出资方及出资占比皆未确定，因此，该基金设立具有一定不确定性。

3、截至目前，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普通合伙人尚未确认，基金管理及决策机制、各投资人的合作地位和主要权利义务、业绩报酬及利润分配安排方式也未确认，基金设立具有一定不确定性。

4、拟设立的基金具体投资项目、投资计划尚未确定，且未来存在募集失败、募集金额及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其损益具有不确定性。

综上，投资基金是否能够设立及投资基金的损益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履行后续的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26日